证券代码: 1766 (H 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H股)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3月23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于2022年3月30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北京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虎先生主持,经过有效表决,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未发现年度报告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公司财务状况、2021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公司经营成果以及合并现金流量和公司现金流量。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社会责任报告客观实际地反映了公司的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中车北京南口机械有限公司受让中车集团北京南口实业有限公司所持铁科(北京)轨道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37.8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车北京南口机械有限公司以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受让中车集团北京南口实业有限公司所持铁科(北京)轨道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37.81%股权。本次股权转让交易价格以《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净资产值为基础确定。根据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21 年 9月 30日,铁科(北京)轨道装备技术有限公司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536,869,346.55元,据此计算,本次股权转让的交易价格为 202,990,299.93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中车财务有限公司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以中车财务有限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未分配利润 1,003,318,955.94 元为基数,将其中 10 亿元由原股东同比例转增注册资本金,其中,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增资 8,640 万元,公司增资 91,360 万元。本次转增完成后,中车财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由 22 亿元变更为 32 亿元,各股东持股比例

保持不变。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应收控股股东及其他 关联方款项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应收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汇总表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28,698,864,088 股,以此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 1.8 元人民币(含税)的现金红利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1.66 亿元人民币(含税)。如在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将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中车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制定的《中车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风险处置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预计 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超过 10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总额度内开展外 汇衍生品业务。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同意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 议案》。

同意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3 月 30 日